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